**附件1：**

**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2024届学生岗位实习工作行事历**

|  |  |  |
| --- | --- | --- |
| **时间** | **工作内容** | **责任部门** |
| 第十二周  5.15-5.19 | 1.制订《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关于做好2024届学生岗位实习工作的通知》  2.修订《2024届学生岗位实习工作行事历》 | 教务处  就业中心  校企合作办 |
| 第十五—十六周6.5—6.18 | 1.下发修订好的岗位实习实施细则与工作行事历  2.完成网络平台2024届学生基础数据导入与测试 | 教务处 |
| 3.各教学单位召开岗位实习工作会议  1）组织学习学校学生岗位实习工作实施细则  2）确定本教学单位岗位实习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3）商讨本教学单位2024届学生岗位实习行事历  4）落实专业指导教师、就业指导教师并完成学生分配  5）落实“实习与就业一体化网络平台”管理人员（教管与就业各1人）  6）布置修订分专业的实习课程标准、实习任务书、实习指导书等  7）布置制定学生岗位实习岗前动员培训计划  8）布置制定学生岗位实习返校安排计划  4.各教学单位完成《＊＊教学单位2024届学生岗位实习工作方案》（含行事历）；各专业修订《＊＊专业岗位实习课程标准》《＊＊专业顶实习任务书》《＊＊专业岗位实习指导书》交教务处，上报校领导审阅  5.举行各类校园招聘会、企业宣讲会等活动，提前报备就业（创业）指导中心。 | 各教学单位  教务处  就业中心 |
| 第十七周  6.19-6.25 | 1.由教务处负责上传《＊＊教学单位2024届学生岗位实习工作方案》（含行事历）至网络平台 | 教务处 |
| 1.完成实习单位（岗位）认定工作；  2.首次上报各教学单位2024届学生实习单位情况安排表；（如有新增企  业，每周上报校企合作办）  3.各教学单位教管办负责完成专业指导教师带班学生各教学单位的数据导入工作；由就业办负责完成辅导员带班学生的数据导入工作  4.校内指导教师完成《岗位实习工作指导计划》 | 各教学单位 |
| 5.各教学单位平台管理员负责对学生、专业指导教师、毕业班辅导员进行  平台管理与使用培训  6.各教学单位完成2024届学生岗位实习动员大会和教育工作（实习要求、纪律和安全教育等） | 各教学单位 |
| 第十八周  6.26-6.30 | 1.各教学单位落实并统计2024届学生岗位实习岗位落实情况（落实率达50%）  2.学生自主联系岗位实习单位的，要求于2023年6月底前必须提出申请，填写“自主联系岗位实习单位申请单”，自联比例建议控制在20%以内，跨省实习比例建议控制在30%以内，各教学单位审核后上交就业（创业）指导中心 | 各教学单位  校企合作办  就业中心 |
| 2023年6月-8月 | 各教学单位开展访企拓岗专项行动 | 各教学单位  就业中心 |
| 2023年7月-9月 | 1.各教学单位继续落实2024届学生岗位实习岗位  2.各教学单位7月底、8月底分别上报学生顶岗落实情况，并整理上报校企合作办  3.各教学单位学生岗位落实后，实际上岗时间根据专业实习岗位特性自行安排上岗，下学期开学一周内必须100％保证学生上岗实习。 | 各教学单位  就业中心  校企合作办 |

|  |  |  |
| --- | --- | --- |
| 2023年9月 | 1.学生岗位实习全面开始；9月4日开始填写周记，2周一次，共15篇  （护理、学前教育专业学生，4周一次，共7篇）  （中高职贯通专业学生，2周一次，共4篇，2024年2月26日开始填写周记）  2.各教学单位上报专业教师、辅导员下企业走访计划表 | 各教学单位 |
| 2023年11月 | 岗位实习三方协议，要求学生于2023年11月30日前必须上交各教学单位，各教学单位审核备案 | 各教学单位 |
| 2024年4月-5月 | 1.完成岗位实习学生考核与成绩评定工作及资料归档工作  2.制定2024届岗位实习专项检查方案，各教学单位全面自查，校级层面组织互查与抽查。  3.组织就业校园招聘活动，推进就业签约进展 | 各教学单位  教务处  就业中心  校企合作办 |

注:上述工作计划安排，请各教学单位参照执行，工作内容的时间节点可以略调整。

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6月6日